

公司注销前几大问题的处理

产品名称	公司注销前几大问题的处理
公司名称	阳光奥美（上海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件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98 号永丰国际广场银座1117室
联系电话	18001396817

产品详情

公司注销前，这几大大税务问题，一定要处理好！

要想不被查，先得会自查，税务注销前，这些容易“爆雷”的坑一定要妥善处理：

一、账面有存货，但无实物

一般情况下，存货账存实无的原因有两种：

1、存货已经销售

已经销售的货物不做账、不开发票，隐瞒销售收入，同时销售成本不结转，导致账面存货数大于实际库存数。该行为涉嫌偷税，有此情况的企业要当心了，需马上进行自查，并补缴增值税、企业所得税等税款，被税务查到就后果严重了！

2、存货已经损毁

存货损毁需查明原因，如果有充分证据证明属于合理损耗，那么增值税无需处理，损失也可以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；

二、账面有存货，但过期了

该情况下有两种处理方式：

1、作为资产损失处理

属于生产经营活动中实际发生的资产损失，准予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；

2、低价销售

通常企业处理临期商品或因清偿债务、转产、歇业等原因进行降价销售商品的，一般可视为有正当理由的低价销售行为，不会被税务局视为价格偏低而进行核定。

三、增值税有留抵不能退，开票给关联方了

根据财税〔2005〕165号的规定，企业注销后，存货中尚未抵扣的已征税款以及留抵税额，税务机关都是不予退还的。企业可以将货物销售给关联公司，这样就产生了销项税，同时给关联公司开具了进项发票，就将留抵的税额转嫁给了关联公司。不过要提醒大家：和关联公司进行交易一定要做到商业目的合理、价格公道，不然，就可能被判定虚开发票哦！